

焦作市解放区审计局

审 计 结 果 公 告

解审公告〔2023〕2号

关于2022年度解放区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 财政收支的审计报告

——在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解放区审计局局长 秦凌峰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现向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汇报 2022 年度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规定，区审计局依法审计了 2022 年度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表明，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财政部门 and 各级预算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全力保障民生和重点工作落实，保持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基本面稳定，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财政收支基本保持平衡。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3062 万元，超收 162 万元；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8.98%，同比增长 5.33%；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9199 万元，同比下降 15.9%。

——稳定调节基金发挥作用。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306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129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600 万元，调入资金 1064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87 万元，上年结余 3736 万元，总收入 227616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919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3314 万元，调出资金 1425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73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47 万元，总支出 227616 万元，年终结余 1173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规范“三公”经费预算支出管理。2022 年度全区“三公”经费支出 200.91 万元，较 2021 年度缩减 28.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9.25 万元，较 2021 年度缩减 32.35%；公务接待费 11.66 万元，较 2021 年度缩减 41.7%；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一、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

本次审计主要围绕审计工作方案对本级财政预算编制、管理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审计：一是审查财政预算编制和管理情况；二是审查财政收支管理情况；三是审查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但在审计中发现以下问题：

（一）财政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管理方面

1. 预算编制不细化 0.71 亿元。2022 年度，区财政局预

算公开中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金额 12.31 亿元,各预算单位预算公开表中一般公共预算汇总支出共计 11.60 亿元,两者相差 0.71 亿元。差额 0.71 亿元未落实到具体单位和项目。

2. 非税收入 7250.83 万元未及时入库。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解放区财政局非税专户余额 7250.83 万元未及时上缴国库。区财政局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28 日、29 日,2 月 24 日将非税收入 7200 万元上缴国库。

3. 往来款项规模较大。区财政局将部分项目支出通过往来款项方式核算,往来款项余额较大,存在财政运行风险。截至 2022 年底,其他应付款余额 29192.41 万元,暂付款余额 94121.70 万元。

4. 部分出租国有房产无审批手续,租金应收未收 41.85 万元。区财政局提供的解放区经营性资产明细中 6 家预算单位有出租资产但无审批手续,5 家租户存在拖欠租金情况,2022 年应收租金 557971.59 元,扣除疫情政策减免 3 个月租金 139492.9 元,应收未收租金 418478.69 元。

5. 违规列支培训费。2022 年 11 月,区财政局分 20 笔(每笔 0.03 万元)以转账形式,列支 1 家预算单位未经审批的通过个人微信账户支付对公培训费 0.6 万元。

(二) 公务用车费用核算方面

1. 公务用车运行费报销制度不完善。截至 2022 年底,

解放区仅有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制定的车辆管理及报销制度，内容单一涉及面窄，无具体流程未明确责任。全区无统一、规范、全面的管理制度，导致资产管理部门与车辆管理部门信息不对称，各管一面，容易出现管理漏洞。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核算不规范。2022 年度，5 家预算单位通过办公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科目，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4.51 万元。

（三）国有资产管理和政府采购方面存在的问题

1. 公务用车管理不规范

（1）车辆权属不清。由于公务用车多次调整使用单位和更换车辆牌照，存在使用单位、管理单位几方固定资产账面均无相关车辆的现象。

（2）车辆未办理交接。截至目前，全区共有 11 辆公务用车所有权与使用权不一致且未履行交接程序。

（3）车辆未记固定资产。2022 年 5 月，我区新增公务用车 3 辆，未记固定资产。审计期间，该问题区财政局与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已于 2023 年 6 月 6 号记账凭证补记该资产，并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补录资产管理信息系统。

2. 政府采购管理不完善

网上采购未履行国资审批程序。2022 年，解放区各预算单位进行网上商城采购时，未履行资产管理审核程序。

（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方面

1.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抽查发现，个别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显示，绩效指标中成本及产出指标范围设置宽泛或不符合逻辑。如 2022 年度“八一慰问”项目、“垃圾运输费”项目、“机械化作业经费”项目等，存在成本指标设置不符合逻辑的问题，此类指标考核区间应在合理范围内设置可接受的最大值，而非设置大于等于的区间范围。

2. **项目绩效指标不明确。**抽查发现，个别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显示，绩效指标不明确，缺乏符合项目特点的个性指标。如 2022 年度“政府消费券”项目，产出及效益指标的三级指标均为拉动或促进消费，缺少可量化的评分标准。

3.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不规范、不科学。**个别项目单位项目实施中出现预算调整、追加预算等情况，仍在绩效自评表中安排科学性、预算管理规范性指标时，自评得分均为满分，绩效评价结果不规范、不科学。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解放区政府债务未来几年还款压力较大。**截至 2022 年底，解放区政府债务余额 13007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 109300 万元，一般债券 20772 万元。2023 至 2025 年需偿还本息 9193.93 万元、29355.51 万元和 19456.56 万元。

2. 2022 年三保支出预算执行率未到达考核标准。2022 年三保支出预算数 75821.48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类 27497.77 万元、保工资类 46466.81 万元、保运转类 1856.9 万元；执行数 63100.47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类 19839.02 万元、保工资类 41814.23 万元、保运转类 1447.22 万元,执行率为 83.22%，未达到财政本系统 90%的考核标准。

3. 车辆信息更新不及时。解放区车辆信息更新不及时，无完整、准确的车辆使用、管理信息，存在公务用车主管部门与资产管理部门数据不一致，账面车辆无车牌，应过户、交接车辆无记录等现象。审计期间，区财政局已更新完善部分数据。

4. 采购电子产品不合规。按照保密要求，2022 年度，10 家预算单位采购的电脑、打印机等电子产品不符合河南省财政厅、焦作市财政局及有关部门 2020 年、2022 年关于规范党政机关信息类产品采购、办公信息化设备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共计 159 台，56.65 万元；另有 1 家预算单位的采购价格超过规定限额 1.36 万元。

二、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

以促进规范部门预算管理，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为目标，开展了焦南、王褚街道办事处2020年和2021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

情况审计。从审计情况看，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一）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

1. 列支不合规票据。王褚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12 月以单位开具的往来结算票据、个人借据等不合规票据列支福利费 9.9 万元。

2. 无结算票据冲减往来款项。王褚街道办事处 2020 年 12 月以土地补偿款、租赁费等形式冲减往来款项 182.52 万元，均未附相应的往来结算票据。

3. 列支费用依据不充分。焦南、王褚街道办事处列支部分费用依据不充分 28.18 万元，其中焦南街道办事处 16.4 万元、王褚街道办事处 11.78 万元。

4. 报账不及时。焦南、王褚街道办事处部分费用报账不及时 12.9 万元，其中焦南街道办事处 9.9 万元、王褚街道办事处 3 万元，时间跨度较长。

5. 记账凭证时间提前于原始票据时间。焦南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上缴 17.98 万元防疫捐赠款记账时间早于政府非税收入专用缴款通知书。

（二）财务核算审核把关不严

1. 多记支出及应付账款。2021 年 2 月王褚街道办事处列支工程款，账面多记应付账款 2 万元。审计期间，王褚街道办事处已调减应付账款。

2. 少记收入及支出。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1 月，王褚街道办事处部分记账凭证后附收、付款单据未进行账务处理，金额 41.4 万元。

3. 记账凭证金额与原始凭证金额不符。2020 年 10 月王褚街道办事处付各村抗疫慰问款，记账金额 3.39 万元与所附的联签会审单、各村收据 3.75 万元及支票 3.99 万元不一致。

（三）账务处理不规范，费用、负债不实

焦南街道办事处将重复列支的费用，同时记入“其他应付款-其他”，负债虚增 2.05 万元。审计期间，焦南街道办事处已调账，冲减“其他应付款”“累计盈余”科目。

（四）未及时上缴财政收入

2020 年 9 月，王褚街道办事处收焦作市委党校帮扶款 4 万元，拖至 2021 年 2 月上缴。

（五）固定资产管理方面

1. 应记未记固定资产。2020 年至 2021 年焦南街道办事处安装辖区楼院停车系统、大门等价值 9.81 万元，未记固定资产。审计期间，焦南街道办事处已补记固定资产。

2. 未按规定对固定资产计提折旧。2019 年 1 月政府会计准则全面施行，王褚街道办事处未按准则要求对单位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截至审计日补记应计提累计折旧 238.47 万元。审计期间，王褚街道办事处已补记 2022 年 8 月及以前年度固

定资产折旧。

3. 处置固定资产未及时进行账务处理。2021 年 3 月，王褚街道办事处经国资部门批准处置空调、电脑、打印机等固定资产 39.43 万元，未进行账务处理。审计期间，王褚街道办事处对处置资产已做账务处理。

4. 资产疏于管理，存在安全隐患。王褚街道办事处名下 3 辆价值 83.80 万元的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在使用过程中调配无记录，未配备专职驾驶员，对驾乘人员资质未审核，存在安全隐患。

5. 车辆维护保养不当，维修不及时，造成资产闲置。王褚街道办事处价值 54 万元、车龄仅 3 年的抑尘车已无法正常使用。

三、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及专项资金项目情况审计

（一）稳经济一揽子及接续政策措施落实情况

1. 专项转移资金拨付不及时 291.24 万元。2022 年 9 月下达的 2022 年 A 级旅游景区“免门票促消费”补贴资金 160.59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资金未拨付；2021 年 12 月下达的 2022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148.75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仍有 130.65 万元资金未及时拨付。

审计期间，区财政局于 5 月 31 日将 2022 年 A 级旅游景区“免门票促消费”补贴资金 160.59 万元拨付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 年 2 月、4 月、5 月区财政局已将重大传染病防

控经费 130.65 万元，拨付区卫健和区疾控中心。

2. 国有房屋租金减免政策落实不到位。通过核对减免企业房租情况统计表与区经营性资产明细发现，2022 年 3 家单位房屋租金减免政策落实不到位，少减免 8 家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房租 34148 元。审计期间，已为符合减免政策企业及个人延长租期 3 个月，涉及减免房租 31548 元。

（二）换道领跑战略落实情况

1. 5G 基站奖励资金拨付不及时。截至 2023 年 4 月，2020、2021 年度 5G 基站建设奖励资金区级配套共计 37.88 万元，未及时拨付。审计期间，区财政局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对 5G 基站建设奖励资金区级配套 37.88 万元拨付到位。

四、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审计情况

按照区委审计委员会部署及区委区政府重点项目安排，区审计局对具备审计条件的解放区实验学校（西校区）寄宿制改造工程、解放区农村饮水灾后恢复重建工程、解放区老丁沟—猫岔—影视路北闫河一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解放区环南一小改扩建项目等共计 57 个投资建设项目进行了审计，审核工程造价 9437.12 万元，审减金额 417.83 万元，有效地节约了政府投资资金。

五、审计查出问题初步整改情况

解放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

区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多次对审计报告进行批示，要求责任部门压紧压实整改责任，推进落实整改。被审计单位高度重视，在审计过程中对部分问题立行立改。对于本次审计查出的问题，区审计局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审计意见和建议，各单位积极采纳，制定具体整改措施认真落实，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发现问题已在整改期限内完成整改，其余问题正在有序整改中。后续区审计局将严格执行审计整改制度和规程，加大跟踪检查力度，推动解放区审计整改工作落地见效。

六、审计建议

（一）进一步聚焦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确保财政应收尽收，加快财政资源统筹，盘活各类存量资金资产，用好债券资金，为各项政策落实提供财力保障。

（二）增强预算管理意识，着力提升预算约束力。坚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落实财政管理责任和预算单位主体责任，增强预算管理意识，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强化项目支出预算评审工作，强化预算绩效结果运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强化国有资产监管，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全面清查国有资产家底，在摸清底数和具体情况的基础上，加强源头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规范和财政实际出资，在

会计核算中全面、真实、准确反映国有资产特别是变动及存量情况。加强基础管理，国有资产的购入、变动要强化履行相关程序，进一步建立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促进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化、规范化、程序化。

（四）持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进一步落实财政体制改革政策，有序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逐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整合财政管理环节，推进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融合。

（五）加强责任意识，提升部门管理能力。加强对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能力的培训和提升，增强各部门基础管理工作的精细化水平。各部门要落实主体责任，严格遵守财政财务管理制度要求，保障资金规范高效使用。

本报告反映的是解放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对这些问题，区审计局已依法分别出具单项审计报告和审计决定，并送达被审计单位。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做好各项审计工作责任重大、意义重大。下一步区审计局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审计监督首先是经济监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坚持政治导向、政策导向、风险

导向，系统谋划、整体推进审计工作，有效发挥审计监督服务保障作用，以高质量的审计成果推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